

中国人民银行增城支行 2018 年度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，公布中国人民银行增城支行（以下简称“增城支行”）2018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。

本报告由工作情况概述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，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，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，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，其他需要报告事项等七部分组成。本报告中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。本报告可在人民银行官方网站（www.pbc.gov.cn）“政务公开专栏”下载。

第一部分：工作情况概述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中国人民银行政务公开实施办法》等法规、文件精神，2018 年增城支行以打造公开、透明、服务的基层央行为目标，坚持合法、及时、准确、便捷的原则，继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体系，依法、及时、准确公开政务信息，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指导和监督力度，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有关工作，逐步形成了日常化、制度化、规范化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格局。

一、领导重视，落实责任。增城支行领导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通过召开行长办公会议讨论研究落实信息公开工作，强调各科室必须贯彻落实“三个一”工作要求，及时通过支行内部网页，上挂公开一套工作制度、一本工作台账和一份操作手册。对工作信息要及时上挂支行网页，做到当日发生当日更新。同时要求办公室工作人员深入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中国人民银行政务公开实施办法》等法规、文件精神，切实开展信息公开工作培训活动，充分了解信息公开是一项政治性、政策性和技术性很强的工作，提高对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，不断提高基层央行的履职水平。

二、强化举措，提升质效。按照广州分行网页建设标准，健全增城支行网页维护工作机制，加大网页建设力度，不断提高网页管理水平。一是对增城支行网页内容进行全面疏理归类，优化布局，精简内容，突出重点；二是加强内部培训，完善每个平台和栏目的信息上传、信息审核和信息发布的操作流程，确保信息上传发布规范、正确和及时。

三、主动作为，积极宣传。2018年增城支行通过大力开展金融知识宣传活动，强化信息公开宣传工作。全年累计开展宣传活动150多场次，受众人数超万人。积极开展“平安金融宣传月”、“3•15消费者权益保护日”、“金融知识普及月”及“普及金融知识 守住‘钱袋子’”等主题宣传活动，联合

金融机构及区相关部门深入校园、企业、乡村、社区等，全方位、多角度开展金融知识及打击非法金融行为的宣传活动；并利用增城日报及其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对活动情况进行宣传，扩大宣传效应，得到民众广泛认可，提高了他们的金融知识水平和金融安全意识。同时，通过增城金融文史馆，联合辖区金融系统打造了金融知识大讲堂，为普及金融知识提供专业的平台。

四、构建载体，强化公开。增城支行通过在办公大楼一楼、对外服务大厅、增城金融文史馆等公开场所加装液晶显示屏滚动播放信息、摆放宣传折页、张贴业务办理流程及服务承诺等，向前来办理业务的群众宣传反假、反洗钱、征信和银行卡安全、消费者权益等信息，方便客户即时查看个人征信等业务办理流程、国际收支申报注意事项，进一步推进政务信息公开工作。同时，积极组织辖内各金融机构运用业务窗口告知、滚动屏幕播报、海报宣传等形式公开反洗钱、反假货币、消费者权益投诉等举报电话。形成了以大众传媒、计算机网络、宣传册、宣传栏为主要渠道的多层次的公开体系，方便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及时、方便、快捷获取政府信息。

第二部分：主动公开政务信息情况

一、信息公开的主要内容

(一) 机构概况。

包括机构简介、单位职能、单位领导、内设机构等信息。

(二) 金融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规范性文件。

(三) 检查监督和行政处罚项目。

包括人民银行与外汇管理局进行检查的项目和内容，进行行政处罚的依据、程序和规定。

(四) 行政许可项目。

包括人民银行与外汇管理局进行行政审批事项的名称、依据、条件、程序、时限、提交资料、受理部门、联系电话、监督电话等内容。

(五) 金融统计数据与金融运行情况信息。

辖区货币金融统计数据及金融运行情况分析等信息。

(六) 政府信息公开信息。

包括政府信息公开机构、地址、办公电话、传真等以及政府信息公开制度。

(七) 其他与履职有关的信息。

二、信息公开方式

增城支行不断丰富信息公开的方式，依托政府相关网站、宣传栏、办公场所、新闻媒体、等载体，新增微信等群众喜闻乐见的新媒体，继续充实有关事项的办事程序、规章制度等资料的公开，方便公众办理有关业务。

(一) 办公场所、宣传栏、宣传册。

一是利用业务部门的对外服务窗口，公开各项金融业务规章制度、操作规程。如在办理征信查询、外汇核销的对外服务窗口公开信息。二是利用商业银行业务窗口，公开反洗钱、反假货币等举报电话。

(二) 社会公开宣传。如利用金融机构联席会议、各项专业工作会议等方式，主动邀请地方党政及其职能部门、金融机构参加，公开货币政策、金融运行情况及金融管理法律法规等。结合反洗钱、反假货币、外汇管理等各项金融法规知识宣传活动，公开各种金融法律法规等事项。

(三) 广播、电视、报刊、网络等大众传媒。

充分发挥政府信息网等媒体传播方式，扩大政务信息传播范围：一是利用《增城日报》等增城主流传媒平台宣传央行最新业务政策，发表政策解读相关文章。二是征信业务在增城政府网、中小企业融资平台上增加行政公开网页，在增城政府网站上公开征信业务办理须知和下载相关申请表格，同时在政府网站上宣传个人信用报告网上查询方法。三是充分利用微信等新媒体，将外汇宣传政策制作成短片模式，通过广大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进行广泛宣传。

第三部分：依申请公开、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一、申请情况

2018年，增城支行没有收到公民、法人或其他组织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二、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增城支行对于涉及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、个人隐私的金融信息，与行政执法有关，公开后会影响检查、调查、取证等执法活动或者会威胁个人、单位安全的事项等金融信息（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）不予公开。

第四部分：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

2018年，没有公民、法人或其他组织向增城支行就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申请行政复议，没有公民、法人或其他组织就增城支行政府信息公开事务提起行政诉讼。

第五部分：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

2018年增城支行尚未向申请人就提供政府信息收取相关费用。

第六部分：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下一步工作的建议

2018年，增城支行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瞄准短板，狠下功夫，落实举措，取得了一定的工作成效，但离分行的工作要求还存在一定距离，主要表现在：一是信息公开工作的管理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，信息公开的内容有待进一步完善，时效性有待进一步加强；二是信息工作人员的队伍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，工作水平和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；三是信息公开的广度有待进一步拓宽；四是信息公开的培训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。

在下一步工作中，增城支行将从以下几个方面加强政府

信息公开工作的改进：

一是进一步提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，把它作为加强廉政建设的一项重要措施抓好，进一步提高公开的质量和水平，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；二是进一步规范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和形式，要立足社会需求，对涉及公众关心的重大问题、重要决策及时公开；三是创新公开方法，丰富公开形式，拓宽公开渠道，让更多的公众了解央行公开信息的方式和内容；四是整合辖区金融机构力量，积极组织开展各类金融知识普及和法律法规宣传活动，主动公开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信息，增强公众的金融知识素养和法律法规意识。

第七部分：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18 年增城支行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

第八部分：附表

附表 1：依申请公开情况统计表

附表 2：行政复议和诉讼情况统计表

附表 3：政府信息公开收费情况统计表

中国人民银行增城支行办公室
2019 年 1 月 21 日

附表 1

依申请公开情况统计表

指标	单位	数量
申请总数	件	0
其中：		
1. 当面申请数	件	0
2. 传真申请数	件	0
3. 电子邮件申请数	件	0
4. 信函申请数	件	0
5. 其他形式申请数	件	0
对申请的答复总数	件	0
其中：		
1. 同意公开答复数	件	0
2.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	件	0
3. 不同意公开答复总数	件	0
4. “不属于本部门职责” 数	件	0
5. “不属于政府信息公开范围” 数	件	0
6. 其他	件	0

附表 2

行政复议和诉讼情况统计表

指标	单位	数量
行政复议数	件	0
其中,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	件	0
被依法纠错	件	0
其他情形	件	0
行政诉讼数	件	0
其中,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 或驳回原告诉讼请求	件	0
被依法纠错	件	0
其他情形	件	0

表 3

政府信息公开收费情况统计表

指标	单位	数量
收取费用总数	元	0
其中: 1. 检索费	元	0
2. 邮寄费	元	0
3. 复制费(软盘)	元	0
4. 其他收费	元	0
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的专项经费	万元	0
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的实际支出	万元	0
与诉讼有关的总费用	万元	0